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6)

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7日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通函(「**原通函**」)、通告(「**原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當中列載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決議於年度股東會上提呈以供股東審批的決議案詳情。

茲補充通告，除原通函及原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外，依照《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本公司股東提議增加以下普通決議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年度股東會將按原定計劃於2026年6月26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新華保險大廈21層舉行，除原通告所載決議案外，亦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作為普通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黃耿先生為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楊玉成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6年6月10日

註：本補充通告的中英文版如有歧義，概以中文文本為準。

於本補充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為楊玉成；執行董事龔興峰；非執行董事為楊雪、毛思雪、胡愛民和張曉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耀添、徐徐、郭永清和卓志。

附註：

1. 年度股東會採取記名投票方式表決。
2. 本補充通告隨附反映上述改動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謹請注意，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代替並取代原代表委任表格。

如果股東尚未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載列指示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且股東希望受委任代表參加年度股東會，股東應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在這種情況下，股東請不要使用原代表委任表格。

如果股東已經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載列指示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謹請股東注意：

- (i) 若股東遲於年度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或者交回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未正確填妥，則原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正確填妥)將視作由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除原通告及原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決議案外，股東所委任的代表有權就正式提呈年度股東會的任何決議案(包括補充通告所載新增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ii) 若股東已於不遲於年度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交回，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正確填妥)將取代股東先前提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
3. 擬委任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會之H股股東，務請填妥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並於年度股東會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2026年6月25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4. 有關送呈年度股東會審批的其他決議案、年度股東會出席資格、代理人、登記程序、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及其他事項的詳情，請參閱原通告。